

证券代码：301012

证券简称：扬电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振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804,360股变更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7元/股（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9月5日，累计回购股份1,804,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8.79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4.9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18.1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详见2024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和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振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全部1,804,360股变更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同时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登记。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8,665,000	20.12%		28,665,000	20.38%
高管锁定股	28,665,000	20.12%		28,665,000	20.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825,190	79.88%	-1,804,360	112,020,830	79.62%
三、总股本	142,490,190	100.00%	-1,804,360	140,685,830	100.00%

注：1. 上述数据若出现各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业务授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通知债权人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扬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4月22 日